

北京统一战线培训教材



新的社会阶层统战 工作概论

孙信 姜立 马东升◎著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D613
185

21st

北京统一战线培训教材

BEIJING TONGYI ZHANXIAN PEIXUN JIAOCAI

新的社会阶层统战 工作概论

孙信 姜立 马东升○著
刘自成 谭林○主审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概论/孙信、姜力、马东升著.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7.7

(北京统一战线培训教材)

ISBN 978 - 7 - 80211 - 470 - 8

I . 新…

II . ①孙… ②姜… ③马…

III . 统一战线工作 - 中国 - 教材

IV . D6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91581 号

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概论

出版人 和 龚

责任编辑 郑 颖

责任印制 尹 琪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单西斜街 36 号(100032)

电 话 (010)66509360(总编室) (010)66509361(编辑室)

(010)66509364(发行部) (010)66509618(读者服务部)

网 址 <http://www.cctpbook.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丰印刷厂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253 千字

印 张 16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00 元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律师 鲁哈达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 010 - 66509618

《北京统一战线培训教材》编审委员会

主任 尤兰田 中共北京市委常委 市委统战部部长

副主任 庄聪生 中共中央统战部研究室主任

闵 克 中共北京市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周伯琦 中共北京市委统战部副部长 北京市人民政府参事室(北京市文史馆)党组书记

楚国清 中共北京市委统战部副部长 北京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党组书记

李卫东 中共北京市委统战部副部长

李雅清 中共北京社会主义学院党组书记

序 言

尤兰田

编写北京统一战线培训教材是适应首都统战工作需要,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一项基础性工作。这套培训教材的出版必将对广大统一战线成员和统战干部学习掌握统战理论政策、普及统一战线知识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进入新世纪新阶段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提出了大规模培训干部、大幅度提高干部素质的战略任务,明确指出要联系实际创新路,加强培训求实效。建设具有统一战线特色的教材体系,是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关于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精神的具体体现,是增强统一战线教育培训工作实效的重要途径,对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教育培训工作,建设一支与党亲密合作的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培养造就高素质的统战干部队伍,巩固壮大新世纪新阶段统一战线,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当前,党的统一战线事业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迎来了蓬勃发展的大好机遇。第20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的召开,为巩固壮大新世纪新阶段统一战线指明了方向,明确了任务。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推进首都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和社会建设,举办一届有特色、高水平的奥运会,需要发挥统一战线重要法宝的作用,需要统一战线各方面人才广泛参与。统一战线担负的使命更加光荣,任务更加艰巨,对统一战线成员素质和教育培训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加强统一战线教育培训工作,必须坚持以科学理论为指导,牢牢把握统

一战线教育培训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必须坚持以政治培训为重点，不断巩固统一战线团结合作的思想政治基础；必须坚持培养与使用相结合的方针，努力激发学员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必须坚持以制度建设为抓手，不断完善培训的体制和机制；必须坚持改革创新的精神，不断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努力培养造就一支政治坚定、素质优良、结构合理、代表性强的新一代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一支勤奋学习、作风民主、求真务实、廉洁自律、团结奉献、开拓创新的统战工作干部队伍，为统一战线的巩固和壮大提供强有力的思想保证和人才支持。

统一战线工作是一门科学，它涉及的领域广泛，内容十分丰富，政治性、政策性很强，有一整套非常系统的理论体系和工作方法。党的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统一战线工作，提出了许多重要的新思想、新观点和新举措，涉及到统一战线工作的各个方面，丰富和发展了党的统一战线理论方针政策。由北京统一战线培训教材编审委员会组织编写的这套教材共分18册，既包含了近年来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一系列新的理论思想和政策措施，又全面系统地介绍了北京市统一战线各个领域工作的基本情况，是多年来北京市统一战线实践经验的总结，凝聚了全市广大统一战线成员和统战干部的集体智慧，反映了北京市统一战线工作的成果。对于推动广大统一战线成员和统战干部深入学习新世纪新阶段统一战线理论方针政策，不断提高政治思想水平和工作能力，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

这套教材的编写得到了中央统战部、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的精心指导，得到了全市各级统战部门、社会主义学院以及广大关心统战工作的专家、学者的大力支持和积极参与，蕴含着许多同志的心血和汗水。希望全市各级统战部门和各级社会主义学院用好这套教材，切实加强统一战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为首都统一战线的巩固壮大奠定坚实的基础，更好地承担起新世纪新阶段首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赋予统一战线的光荣使命。

2007年7月1日

导 论

科学分析不同历史时期我国社会阶级阶层状况，是中国共产党建立、巩固和发展统一战线的前提和基础，也是中国共产党制定各项统一战线方针政策的重要依据。改革开放以来，随着我国经济结构和社会结构的变化，传统的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和知识分子即“两个阶级一个阶层”的社会结构逐步被打破，出现了由民营科技企业的创业人员和技术人员、受聘于外资企业的管理技术人员、个体户、私营企业主、中介组织的从业人员、自由职业人员等构成的新的社会阶层。新的社会阶层的出现，对统一战线的社会基础、内部结构和成员之间的关系等产生了重大影响。因此，如何做好新的社会阶层的统一战线工作就成为新世纪新阶段统一战线面临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

—

“新的社会阶层”这一概念，是江泽民同志 2001 年 7 月 1 日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最早提出的。他指出：“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社会阶层构成发生了新的变化，出现了民营科技企业的创业人员和技术人员、受聘于外资企业的管理技术人员、个体户、私营企业主、中介组织的从业人员、自由职业人员等社会阶层”，“他们与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和解放军指战员团结在一起，他们也是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① 2002 年 11 月，党的十六大正式确认这些新的社会群体是新的社会阶层，是中

^① 江泽民：《江泽民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 8 月版，第 286 页。

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2006 年 7 月，《中共中央关于巩固和壮大新世纪新阶段统一战线的意见》对新的社会阶层作出了新的概括，指出新的社会阶层主要由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自由择业知识分子组成。所谓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是指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主、股份制公司中的自然人股东等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的群体。所谓自由择业知识分子是指其组织、人事关系隶属非国有机构和人才交流中心，不参与“体制内”收入分配，凭借自身的知识、技艺、特长和意愿，自由选择专业技术管理和工作的知识分子。具体地说，新的社会阶层主要包括以下六类人：

（一）民营科技企业的创业人员和技术人员。民营科技企业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科技体制创新过程中出现的一个新生事物，是我国企业制度创新和科技体制创新的产物。它按照自筹资金、自愿组合、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原则创办和经营，主要从事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和成果转化的经济组织。民营科技企业的创业人员和技术人员，可以看成是两类人员，也可以看成是一类人员，因为创业人员往往和技术人员合二为一。这些创业人员及技术人员普遍受过良好的高等教育，拥有数量不一的企业股权，掌握企业的核心技术和经营管理的专门知识，是促进科学技术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重要力量。据国家科技部统计，截至 2005 年底，我国共有 14.39 万家民营科技企业，长期职工总数约 1212 万人，直接从事管理技术工作的约 200 万人。^①

（二）受聘于外资企业的管理技术人员。外资企业指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设立的由境外投资的企业。外资企业是我国扩大对外开放，吸引国外资金和技术，借鉴发达国家先进经营方式和管理方法，增加国内就业的产物。在外资企业就职的中方管理技术人员通常年纪轻、学历高，许多人还有过在国外留学、就业的经历。他们比较熟悉国外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方式，一般在外企的一些部门担任骨干。他们人数不多，却是一支引人注目、非常活跃的力量。他们经济收入较高，同时承担失业风险和严格管理。其生活方式、思想观念等方面受外来文化的影响。截至 2006 年 7 月底，我国实际使用外资金额 6550 亿美元，累计批准设立外商投资企业 56 万多个，从业人员超过 2500 万人，其中的管理技术人员超过 250 万人。^②

^① 胡建华：《对做好新社会阶层统战工作的探索与思考》，www.GX.xinhuanet.com，2006 年 12 月 28 日。

^② 同上。

(三) 个体户。个体户即个体工商户，是以家庭为单位，拥有一定的资金，独自经营，自负盈亏的经济主体，是改革开放以来国内最早出现的一个新的社会阶层。个体户构成比较复杂，其主体部分是原来的农民、工人、城市待业者和部分下岗员工。个体户有一定的自有资金或生产资料，很长时间里个体户主要从事小型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商业、饮食业、修理业、服务业等传统行业。后来，开始涉足电脑修配、计算机培训等不断兴起的新行业。个体户的出现，方便了人们的日常生活，缓解了国家的就业压力，满足了城乡人民的某些生活需要。个体户与私营企业主在资本数量、经营规模、雇工人数上存在着差别，是私营企业主的一支预备队伍。据国家工商部门统计，2005年年底，全国个体工商户为2464万户，从业人员5300万人，注册资本5809亿元。^①

(四) 私营企业主。私营企业指企业财产归私人所有、雇工人数较多的营利性经济组织，是当代中国特殊的社会历史条件下，个体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私营企业的资本所有者就是私营企业主。在中小型私营企业中，私营企业主不仅是投资者，还是经营者、管理者，和雇员一样付出劳动和心血，通过投资、管理获取较高收入；在大型私营企业中，一般实行所有者和经营者相分离，经营者受所有者委派、向所有者负责，这类私营企业的企业主是指掌握控股权的所有者。私营企业主阶层是新的社会阶层中发展最快、影响最大的一个群体，在发展生产、扩大就业、增加税收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明显的作用。据国家发改委统计，2005年年底，全国私营企业达430.09万户，从业人员达5800万人，注册资本6.13万亿元。^②

(五) 中介组织的从业人员。中介组织是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与企业之间、企业与企业之间、企业与消费者之间连接与交往的纽带，起着服务、沟通、公证、监督的作用。中介组织主要有三类：一是行业性中介组织，如行业协会、学会、商会等；二是公证性中介组织，如会计师、评估师、律师等专业事务所，以及证券、仲裁等组织；三是服务性中介组织，如提供就业、广告、公关、房地产等服务的组织。中介组织的从业人员大多受过专门训练，通过资格认定，是专业化程度比较高的一个新的社会阶层。中介组织的从业人员不直接从事财富生产，但他们对于保障市场经济的正常运行，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

^① 胡建华：《对做好新社会阶层统战工作的探索与思考》，www.GX.xinhuanet.com，2006年12月28日。

^② 同上。

用，是推动我国经济体制转变，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力量。目前，全国共有 12428 家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及从业人员约为 15.38 万人；全国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5712 家，注册会计师约为 6.949 万人；全国资产评估机构 3500 多家，注册资产评估师和从业人员为 8 万多人；注册税务师事务所 3100 家，注册税务师及从业人员约 6.7 万人。^①

(六) 自由职业人员。主要指那些不固定供职于任何经济组织、事业单位或政府部门，凭借自身知识、技能或专长为社会提供某种服务并获取报酬的人员。自由职业人员的职业范围涉及科技、卫生、教育、文化、艺术等许多领域。除了医生、作家、书画家、艺术家、评论家、自由撰稿人、摄影师、设计师等传统职业外，计算机、网络等现代信息技术行业，设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广告策划、媒体运营策划等策划行业，企业管理咨询、平面设计、资本运作、融资代理等行业，金融行业以及模特、翻译、文秘、家教、保健服务等现代市场新兴行业的各种职业，均出现了许多独立开业的自由职业者。^② 从工作状态看，自由职业人员有较高的工作自由度和灵活的生存发展空间。通常无固定服务单位、无固定工作内容，工作和生活基本处于自由状态，不受任何组织或机构的限制，他们拥有“工作时间自由支配”、“工作环境自由支配”、“工作内容自由支配”等独立性；另一方面，自由职业人员是有一定“职业”的就业人员，是主要从事知识生产和文化传播的人员。自由职业人员学有专长，从事具有高自由度、高收入的职业，是从知识分子队伍中分化而来的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特殊劳动者。^③ 关于自由职业人员，国家统计局和其他部门均没有作过统计，据《经济日报》报道，全国目前约有 1000 万人从事自由职业，其他媒体还有不同的数据。

目前，我国新的社会阶层以及从业人员人数目前已超过 1.5 亿人，约占总人口的 11.5%，掌握或管理着 10 万亿元左右的资本，使用着全国半数以上的技术专利，直接或间接地贡献着全国近 1/3 的税收。^④ 无论从人数上还是从实力上看，新的社会阶层都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举足轻重的力量。

^① 胡建华：《对做好新社会阶层统战工作的探索与思考》，www.GX.xinhuanet.com，2006 年 12 月 28 日。

^② 周宁：《自由择业知识分子等概念浅析》，《中州统战》，2003 年第 4 期。

^③ 赵子平：《与时俱进，正确认识国内环境——我国社会阶级阶层发生的新变化》，《社会学》，2002 年第 2 期。

^④ 黄海霞：《新阶层成为统战新着力点》，《瞭望》，2006 年第 30 期。

二

新的社会阶层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建设者，是一支正在崛起的、可以大有作为的生力军。他们在队伍规模上将不断扩大，在整体素质上将不断优化，发挥积极性创造性的空间将不断拓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越是向前推进，新的社会阶层作为建设者的作用就会越来越突出地显示出来。由于新的社会阶层的巨大作用和其自身的特点，使其成为新世纪新阶段统一战线工作新的着力点。

(一) 新的社会阶层是改革开放特别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产物。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的改革开放政策和实践催生了新的社会阶层。具体说，主要有以下几方面原因：一是产业结构的变化。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社会生产力的长足发展，我国的产业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第一产业产值在国民经济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下降，第二、第三产业比重上升，促成就业结构、社会阶层结构的变化。例如，由于第一产业比重的下降，大批被分流出来的农民纷纷转移到第二、第三产业。其中一些农民在市场经济大潮中，摸索出发家致富之路，成为私营企业主、个体户等。二是经济体制的变化。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发展和完善，社会的劳动分工日益精细，为新的社会阶层的出现提供了从业条件。例如，市场经济正常有序的运转，离不开以服务、沟通、监督、协调为主要职能的各种中介组织，提供就业、广告、公关、信息、咨询、家政、劳务、房地产等服务的服务性中介组织便是其中的一种类型。中介组织从业人员这一新的社会阶层遂应运而生。三是基本经济制度的变化。我国从过去单一的公有制经济转变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经济领域的制度创新给我国新的社会阶层的产生提供了制度基础，不少人陆续脱离原来的工作岗位，转而从事非公有制经济，或“下海”经商，自我创业，或进入民营科技企业、外资企业等经济组织，或成为自由职业人员。

(二) 新的社会阶层的广大人员，主要来自于工人、农民、干部以及复员转业军人以及一部分社会底层的人士，尽管他们的经济状况和劳动方式同以往相比发生了很大变化，但他们与工农基本群众始终保持着天然的联系，本质上与其他劳动者同样具有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共同的理想信念。关于新的

社会阶层、特别是私营企业主的社会属性，长期以来争论激烈、莫衷一是。有的因其参与管理称之为劳动者，有的因其占有生产资料并拥有雇佣劳动者称之为剥削者。江泽民同志在深入研究思考并广泛听取社会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在2001年“七一”讲话和党的十六大报告中，第一次明确了私营企业主等六个新的社会阶层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新的社会阶层社会属性的科学界定，打开了长期套在新的社会阶层特别是私营企业主身上的枷锁，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发展开拓了自由的空间，也为开展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奠定了理论基础。

（三）新的社会阶层涉及中国经济和社会生活的很多领域和行业，其成员在财产状况、文化层次、社会地位、社会职业上有所区别，但在共同的社会经济背景下，逐渐形成了社会性、自主性、流动性、独立成长性和内部构成显著差异性的群体特征。在新的社会阶层的各种特征中，最重要的就是政治参与特征。政治参与是指普通公民对政府决策施加影响的活动。作为民主政治的一种实现形式，它是人类历史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就整体而言，新的社会阶层的政治参与从属于我国日渐扩大的公民政治参与。但是，由于新的社会阶层在我国传统经济政治意识中的特殊性，以及在当前我国总体经济结构中独有的成长性，使得新的社会阶层的政治参与必然具有较强的独特性与复杂性。由于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产生在体制之外，其政治参与没有老路可走，只有开辟新路。这也是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为统战工作出的一大课题。

（四）统一战线发展壮大的过程就是不断吸收新的力量的过程。为了实现党在一定历史时期的目标和任务，需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发展最广泛的统一战线。进入新世纪，新的社会阶层作为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已经成为统一战线的重要组成部分，统一战线的结构也相应地发生了变化。统一战线的结构由“三者”联盟发展成为“四者”联盟，即：由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的最广泛的联盟，发展成为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的最广泛的联盟。“四者”联盟反映了新世纪新阶段统一战线具有空前的广泛性、巨大的包容性、鲜明的多样性和显著的社会性。

（五）广泛团结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是巩固党的阶级基础、扩大党的群众基础的需要，是巩固和发展新世纪新阶段统一战线的需要，是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需要。把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作为统一战线工作新的着力点，

就是要最大限度地把他们团结在党的周围，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不断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凝聚新力量。

(六) 肯定新的社会阶层中的广大人员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的重要地位，并不是否定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和解放军指战员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主体地位。包括知识分子在内的工人阶级和广大农民，始终是推动我国先进生产力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的根本力量。这是不容置疑、不能动摇的。新的社会阶层中的不少人正是从上述各种群体中分化出来的，彼此之间存在着某种天然的联系。他们之间尽管个人财产多寡不同，但并不存在根本的利益冲突。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进程中，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各种具体的利益关系和内部矛盾可以在这个基础上进行调节。制定和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基本着眼点就是要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正确反映和兼顾不同方面群众的利益，使全体人民朝着共同富裕的方向稳步前进。

二

新世纪新阶段，新的社会阶层的发展壮大，给统一战线工作提出了新的机遇和挑战。面对新形势和新任务，统一战线工作必须与时俱进，开拓进取，有所作为。统战工作部门要针对新的社会阶层的特点，在继承和发扬统一战线优良传统和作风的基础上，明确统战工作指导思想，坚持统战工作原则，贯彻统战工作方针，丰富统战工作内涵，创新统战工作机制，探索统战工作方法，拓宽统战工作渠道，总结统战工作经验，把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团结和凝聚在党的周围，为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为促进社会主义政治建设服务，为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服务，为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服务，为实施“一国两制”方针和完成祖国统一大业服务。

(一) 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新世纪新阶段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也是推进统一战线事业不断发展的强大思想武器。科学发展观是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紧密结合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生动实践，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提出的重大战略思想，既是指导我们抓住机遇、加快

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也是指导统战工作不断开创新局面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在新世纪新阶段，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用科学发展观统领统战工作，是做好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的根本指导思想。

（二）中国共产党在长期的统战工作实践中，形成了坚持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坚持为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服务，坚持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两面旗帜，坚持大团结大联合的主题，坚持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坚持求同存异、体谅包容，坚持“团结——批评——团结”，坚持以人为本、照顾同盟者利益等一系列重要原则。这些原则是中国共产党开展各方面统战工作都必须坚持的，当然也是开展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必须坚持的原则。由于新的社会阶层的特殊性，在开展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中，除了要坚持统战工作的一般性原则外，还要遵循一些特殊原则。一是坚持“两个必须坚持”和“两个毫不动摇”。两个“必须坚持”就是“必须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必须坚持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两个“毫不动摇”就是“必须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必须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二是坚持“三个有利于”标准。“三个有利于”标准，即：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三是坚持“三个结合”。“三个结合”就是把企业自身的发展与国家的发展结合起来，把个人富裕与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结合起来，把遵循市场法则与发扬社会主义道德结合起来。四是坚持“四个尊重”。“四个尊重”就是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

（三）“充分尊重、广泛联系、加强团结、热情帮助、积极引导”是新世纪新阶段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统战工作方针。这一方针的确立，为做好新的社会阶层的统战工作指明了方向。“充分尊重”，就是要尊重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劳动创造，尊重他们在市场经济大潮中的创业精神，肯定他们为发展生产、解决就业、提供税收、增强国力作出的积极贡献。“广泛联系”，就是要广泛加强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沟通、联系，了解和掌握新的社会阶层的基本状况和发展变化，关注他们的利益诉求，畅通反映意见建议的渠道。加强团结，就是要凝聚他们的聪明才智，有计划、有系统地加强对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的培养，扩大他们有序的政治参与。“热情帮助”，就是要完善和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做好协调服务工作，维护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合法权益，保护和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使他们掌握的资本、技术、

劳动、管理和信息等生产要素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更好地发挥作用。“积极引导”，就是要引导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坚持爱国、敬业、诚信、守法、贡献，致富思源、富而思进，自觉履行义利兼顾、扶贫济困的社会责任，积极回馈社会、造福人民，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

(四) 开展新的社会阶层的统战工作，一是加强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应着眼于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健康成长，帮助他们树立在党的领导下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增强他们为发展企业、实现共同富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而奋斗的社会使命感、责任感和荣誉感。二是推进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是在一定区域、一定行业中水平高、社会影响大、政治素质好的业内领军人物，他们具有较强的凝聚效应和示范效应，有相当的群众基础和社会影响，是同行业的表率，在党和政府与新的社会阶层联系中既是桥梁又是纽带。统战部门要把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作为工作重点，培养一支拥护党的领导，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分子队伍，进而通过他们去带动和影响新的社会阶层，引导这个阶层健康发展。三是帮助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创业发展。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和完善过程中，新的社会阶层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但还面临着诸多发展问题。统战部门要着眼于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和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大局，主动为新的社会阶层落实党的各项政策，积极创造条件，协调各方面的关系，尽力消除阻碍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束缚和羁绊，维护其合法权益，为非公有制经济创造一个良好的经营发展环境。四是引导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积极参与光彩事业。光彩事业以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民营企业为参与主体，包括港澳台侨工商界人士共同参加，配合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与“老、少、边、穷”地区和中西部地区共求发展，共谋利益，共享文明安乐，以先富带后富，促进共同富裕。要鼓励、引导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继续大力开展光彩事业，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五) 新的社会阶层大都是“体制外人”、“社会人”、“自由人”，因而，传统的依靠统战部门等载体，通过行政手段、隶属关系做工作的方式方法，已经不能完全适应工作需要，必须探索新的机制和方法，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建立由统战部门牵头、党政有关部门参加、社会有关团体参与的联席会议制度，形成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合力。要逐步建立健全联系机制、

利益表达机制、教育培养机制、评价机制和选拔任用机制，避免随意性。要不断探索新的有效的工作方式，以交友巩固统战工作；以服务丰富统战工作；以宣传推进统战工作；以网络媒介统战工作；以活动活跃统战工作；以自我教育提升统战工作。要采取灵活有效的工作方法，坚持原则，保持灵活；平等相待，民主协商；以理服人，以情感人；以诚相见，宽于待人；谦恭处事，平易近人；使统战工作有声有色。

(六) 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呈现出多层次、广覆盖、社会化的趋势，传统的统战工作部门的覆盖面已经不能满足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的需要。因此，必须树立大统战观念，开辟新渠道，创建新载体。一是以社团为纽带开展统战工作。在我国社会转型、体制转轨的过程中，各种社团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几乎涵盖了政治、经济、文化等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涉及数以千万计的广大人民群众，吸引了许多新的社会阶层成员。社团的存在，给统战工作提供了新的工作载体和渠道。通过社团组织开展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不仅延长了统战工作的手臂，而且能够产生“联系一个人，带动一大片”的效应。二是以社区为依托开展统战工作。社区作为基层社会生活的区域性共同体，在经济、社会和城市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突出。新的社会阶层虽然分布很广泛，但大都居住在社区。为此，要突破原有的以行政隶属关系为基础，部门所有、条块分割为特征的统战工作体系，加强对社区新的社会阶层工作的指导和推进力度，以适应城市管理新体制发展的要求，不断拓展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的覆盖面。三是以民主党派为载体开展统战工作。新的社会阶层随着经济实力的不断增强，其政治参与的需求也越来越强烈。各民主党派可以根据其广泛代表和反映各自所联系的一部分群众、阶层利益与要求的特点，把新的社会阶层中有代表性的人士吸收进组织，利用民主党派的组织系统联系、团结、帮助、引导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在现有政党格局中为他们提供政治参与的制度化渠道，就能够把他们团结在中国共产党周围，有利于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健康成长。四是工商联为主渠道开展统战工作。工商联是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和纽带，是政府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是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参与政治和社会事务的主渠道。充分发挥工商联的作用，要坚持统战性、不断增强经济性、充分体现民间性，并将三者有机地统一起来。要探索发挥工商联作用的新路子，使工商联能够充分行使职能，发挥其对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统战工作的主渠道作用。

(七) 我国的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即“两新”组织，作为新的社会阶层集中分布的领域，已经成为社会组织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做好“两新”组织的党建工作，是扩大党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的需要，是“两新”组织稳步发展的需要，是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健康成长的需要，也是做好新世纪新阶段统战工作的需要。我们要按照循序渐进、区别对待、系统建设、相互结合的原则，逐步探索“两新”组织的党建工作机制、方法和途径，努力开创“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的新局面。

总之，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是统战工作的新领域，没有现成经验可以借鉴，而且新的社会阶层仍然在发展变化之中，因此，我们还没有也不可能完全掌握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的规律，我们只是将统战工作中的普遍性规律、近年来积累的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经验和专家学者们的研究成果汇集成册，希望能对从事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的理论和实践工作者有所帮助，更希望有更多的人加入到新的社会阶层统战理论研究行列中，使新的社会阶层统战理论研究不断得到丰富和发展。